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信阳市委员会

# 委员提案第079号

(经济类 79号)

案名：关于将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院  
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的建议

第一提案人：民革信阳市支部 电话：6366366

联名提案人：



装  
订  
线

通信地址：市行政办公区3307室

相关情况： 是否通过调研 ( ) 是否本人撰写 ( ) 是否与他人联名 ( )  
 是否转呈他人材料 ( ) 是否第一次提出 ( ) 是否多次提出 ( )

审查意见：  
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办理

主办

年 月 日

# 关于将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的建议

民进信阳市委

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丰富，数量众多。截止目前，全市共有信阳民歌、罗山皮影戏、光山花鼓戏、信阳毛尖传统采制技艺 4 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（其中光山花鼓戏、信阳毛尖传统采制技艺为 2014 年新晋项目）、省级名录 25 项、市级名录 183 项、县级名录 235 项，国家级传承人 1 人、省级 19 人、市级 200 余人。

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族文化的精华，它彰显了地域文化个性，保护好非物质文化遗产，有利于提升城市文化品位，增强民众凝聚力。《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和《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》分别于 2011 年、2014 年颁布，均明确提出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、保存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”。自 2008 年以来，中央财政逐年加大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扶持力度，我市国家级项目信阳民歌、罗山皮影戏，先后获得中央财政补助 80 万元，国家级传承人每年获得补助 1 万元。近几年，省财政根据财力逐年加大资助力度，对省级项目和省传承人进行资助，省级传承人年获资助 3000 元。

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有其特殊规律，许多都靠口传心记，传承十分脆弱，随时都有“人亡艺绝”的危险，进行抢

救性保护刻不容缓。我市现存的大量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，数量近 200 种，如唯一的本土武术“汪家拳”、地方音乐“丝弦锣鼓”、地方戏剧“嗨子戏”和“花鼓戏”、民间舞蹈“霸王鞭”、民间美术“泥叫吹”等等，由于缺乏资金扶持，民间艺人传承的积极性不高，有的处于自生自灭的状况，保护和传承异常艰难。

鉴于此，我们建议市财政部门将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纳入财政预算，每年拨付 100 万元专项经费，参照中央和省做法，每年选择 1/3 的市级项目，每个项目投入 1-2 万元，用于开展非遗资源征集、保存研究、展示交流、剧目复排、传习所和展示馆的建设等工作，对市级传承人可按年 1000 元左右给予资助，以鼓励其开展授徒、传艺、交流等活动。



# 信阳市财政局文件

信财函〔2017〕8号

签发人：霍宏

办理结果：B

## 对市政协五届一次会议 第079号提案的答复

民进信阳市委：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将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的建议”收悉。市政府对你们所提出的意见高度重视，经市财政局认真研究和办理，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非物质文化遗产既是历史发展的见证，又是珍贵的、具



有重要价值的文化资源。信阳市是革命老区，有着丰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。市财政局高度重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，在财力有限的情况下，努力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经费保障。2016年，市级财政累计投入20万元用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；2017年，市级财政预算安排30万元用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。在不断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本级财政投入的同时，市财政积极配合主管部门争取更多的上级专项资金。我们将按照法律和条例的规定，结合财力将已纳入预算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逐步提高。

衷心感谢你们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希望继续对我们的工作予以监督！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市财政局教科文科 0376-6699023

联系人：袁 媛

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

---

报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---